

华安证券

关于宁波鸿立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风险提示性公告

华安证券作为宁波鸿立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，通过持续督导，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：

一、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

（一） 风险事项类别

序号	风险事项类别	挂牌公司是否履行信息披露义务
1	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	不适用
2	股票将被终止挂牌	否

（二） 风险事项情况

宁波鸿立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6 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全国股转公司”）出具的《关于终止宁波鸿立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挂牌的决定》（股转系统发（2021）860 号），截至 2021 年 7 月 3 日，公司未在 5 个交易日内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复核申请，公司股票在 2021 年 7 月 21 日复牌，并在 2021 年 8 月 4 日终止挂牌。

二、 对公司的影响

根据有关规定，公司股票于 2021 年 7 月 21 日起复牌，复牌期间公司股票简称“摘牌鸿立”，股票代码为“834180”，整理期为 2021 年 7 月 21 日至 2021 年 8 月 3 日，交易方式为“集合竞价”。公司股票将于 2021 年 8 月 4 日终止挂牌。

三、 主办券商提示

主办券商已履行对鸿立光电的持续督导义务，主办券商将接受投资者咨询，了解投资者诉求，听取投资者的建议，并将采取措施争取使投资者利益得到有效保护。

挂牌公司联系人：张昆鹏

联系电话：18667837628

主办券商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：疏孟宇

主办券商投资者咨询电话号码：13515601366

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：

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上述事项及由此产生的相关风险，慎重做出投资决策。

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《关于终止宁波鸿立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挂牌的决定》（股转系统发（2021）860号）

华安证券

2021年7月27日